

附表1：慕锡明任司法厅厅长期间遭受酷刑折磨的法轮功学员分类统计（1999年7月～2000年7月）

序号	酷刑名称	陕西省女子劳教所	陕西省枣子河劳教所	人数
01	毒打/殴打	赵亚、高丽、李林霞、张俊秀、张霞、濮慧琼	葛昶	7
02	打耳光、打嘴巴	赵亚		1
03	踢、踹、推倒、踩踏	濮慧琼		1
04	捆绑	赵亚、张云贤、梁红仙		3
05	铐刑（铐在某处）	梁红仙、赵亚、、李贤梅、李林霞	宋智	5
06	绑“死人床”		马明海、宋智	2
07	手铐、脚镣	李贤梅		1
08	高强度劳役	赵亚、陈喜、李翠芳	高世远、葛昶	5
09	长时罚站、罚跪	赵亚、李贤梅、马蕴华、张俊秀	葛昶	5
10	关禁闭		马明海	1
11	嘴里塞东西	赵亚、陈喜歌、高丽		3
12	摧残性灌食	闫惠芹	高世远、马明海、宋智	4
13	不许睡觉	陈喜歌、李翠芳、李林霞	宋智	4
14	暴晒	赵亚		1
15	胶带封嘴	赵亚		1
合计				44